

未來計劃

有關本公司未來計劃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業務 — 本公司業務策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價為每股H股14.13港元（即本招股說明書封面所載指標發行價範圍的中間價），本公司估計，扣除本公司應付的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發行費用後，本公司可自全球發行獲得約7,417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最多45%或約3,337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2,941百萬元）預期主要用於在華東、華中及中國西北地區建立新的區域分銷中心或收購在上述區域擁有廣泛客戶基礎的分銷商，以拓展及加強本公司於上述地區的分銷網絡。分銷中心的基建設施一般包括辦公大樓及設施，而設立分銷中心的成本根據其所在地區及規模而各不相同。本公司尚未決定待設立新分銷中心的中國目標地區的城市。此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有關可能收購區域分銷商方面的具體收購計劃，亦無確定任何收購目標；
- 最多10%或約742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654百萬元）預期主要用於擴充或興建在上海及天津區域物流設施，以提升本公司的物流設施；
- 最多10%或約742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654百萬元）預期主要用於提升及整合本公司資訊系統及電子商務平台。所得款項將被用於將本公司各分銷中心的資訊系統統一管理以共享即時資訊，並受益於統一管理；
- 最多10%或約742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654百萬元）預期用於拓展本公司醫藥零售業務。所得款項用作於華東及華南開設直營店或收購盈利良好且滲透面較廣的零售藥店，以拓展本公司零售藥店網絡。本公司計劃在中國渤海灣、長江三角洲及珠江三角洲等中國發達地區的各個主要城市增加直營店的數目及收購競爭零售藥店連鎖，開設更多零售藥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具體收購計劃，亦無確定任何收購目標；及
- 最多25%或約1,854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634百萬元）預期用於向國外供應商採購進口藥品，以滿足中國市場對高端進口藥品日趨增長的需求，以及作為營運資金及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如全球發行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並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例如短期存款賬戶或基本短期貨幣市場基金。

如發行價定於建議發行價範圍最高價，並假設並無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可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8,408百萬港元。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991百萬港元（與發行價定於指標價格範圍中間價且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時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比較）將按比例撥作上述用途。如發行價定於建議發行價範圍最高價且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可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9,679百萬港元。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262百萬港元將按比例撥作上述用途。

如發行價定於建議發行價範圍最低價，並假設並無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可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6,421百萬港元。如發行價定於建議發行價範圍最低價且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可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7,394百萬港元。在此情況下，分配至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減少。